

禮記訓纂



〔清〕朱彬撰

十三經清人注疏

禮記訓纂上

〔清〕朱彬
饒欽農點校撰

責任編輯：盧仁龍

禮記韻纂

(全二冊)

〔清〕朱彬 撰

饒欽農點校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豐臺區太平橋西里38號 100073)

文字六〇三廠印刷

*

850×1168毫米 1/32·29頁印張·523千字

1995年9月第1版 1998年12月湖北第2次印刷

印數 2001~5000册 定價：39.00元

ISBN 7-101-01024-5/B·202

十三經清人注疏出版說明

自漢至清，經學在各門學術中占有統治的地位。經學的發展經歷了幾個不同的階段，而清代則是很重要的也是最後的一個階段。清代經學家在經書文字的解釋和名物制度等的考證上，超越了以前各代，取得了重要成果，這對我們利用經書所提供的材料研究古代的經濟、政治、文化、思想以至科技等，有重要的參考意義。

清代的經學著作，數量極多，體裁各異，研究的方面也不同。其中用疏體寫作的書，一般是吸收、總結了前人多方面研究的成果，又是現在文史哲研究者較普遍地需要參考的書，因此我們在十二經清人注疏這個名稱下，選擇這方面有代表性的著作，陸續整理出版。所選的並非全是疏體，這是因為有的書未曾有人作疏，或雖然有人作疏，但不够完善，因此選用其它注本來代替或補充。禮書通故既非疏體又非注體，但它與禮記訓纂等配合，可起疏的作用，故也入選。大戴禮記不在十三經之內，但它與禮記（小戴禮記）是同類型的書，因此也收進去。對收入的書，均按統一的體例加以點校。

清代的經學著作還有不少有重要參考價值，這有待於今後條件許可時，按新的學科分類，選擇整理出版。

十三經清人注疏的擬目如下：

周易集解纂疏

尚書今古文注疏

今文尚書考證

尚書孔傳參證

詩毛氏傳疏

毛詩傳箋通釋

詩三家義集疏

周禮正義

儀禮正義

禮記訓纂

禮記集解

禮書通故

大戴禮記補注

(附王樹枏校正、孫詒讓斠補)

李道平撰

孫星衍撰

皮錫瑞撰

王先謙撰

陳奐撰

馬瑞辰撰

王先謙撰

孫詒讓撰

胡培翬撰

朱彬撰

孫希旦撰

黃以周撰

孔廣森撰

大戴禮記解詁

左傳舊注疏證

春秋左傳詁

公羊義疏

穀梁古義疏

穀梁補注

論語正義

孝經鄭注疏

孟子正義

爾雅義疏

爾雅正義

王聘珍撰

劉文淇等撰

洪亮吉撰

陳立撰

廖平撰

鍾文烝撰

劉寶楠撰

皮錫瑞撰

焦循撰

郝懿行撰

邵晉涵撰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二年五月

前　　言

《禮記》，又稱《小戴記》，是西漢學者戴聖編輯的。這是一部秦漢之際儒家禮學著作的選集，共四十九篇。《禮記注疏》（東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疏）是最通行的本子。此外，較通行的還有元陳澔的《禮記集說》，清孫希旦的《禮記集解》和朱彬的《禮記訓纂》。

朱彬（公元一七五三——一八四三年）字武曾，號郁甫，江蘇寶應人，卒年八十二歲。他博覽子史百家，無不貫洽，而於經義研究尤勤，著有《經傳考證》八卷，刊入《皇清經解中》。晚年編撰《禮記訓纂》，與舅氏劉端臨、台拱、高郵王石曜、念孫、伯申引之父子、江都汪容甫中、餘姚邵二雲、晉涵互相切磋，析疑辨難，故書中多此諸家之說。林則徐序其書：「仍以注疏爲主，擷其精要，緯以古今諸說，如肉貫串，其附以己意者，皆援據精確，發前人所未發。」

此次點校，以咸豐元年宜祿堂校刻本爲底本，用四部叢刊影宋本纂圖互註《禮記》、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本《禮記注疏》、四部備要本《禮記訓纂》校勘。對朱氏所引經史羣籍，一般重檢原書。除避諱字及異體、易混字外，凡有改動，均出校記。

前 言

二

由於本人水平有限，學識淺薄，疏漏訛誤之處，敬請賢達指正。

饒欽農

一九八八年十月

序

漢唐以來，說禮諸家精奧無如鄭注，博贍無如孔疏，詳且明者無如衛湜集說。至明永樂中，專以陳澔集說列於學官，科舉宗之，而鄭、孔之義微矣。綴學之士去古日遠，絕尠師法，遂不免空虛浮濫與鉤棘章句之病。

我朝經學昌明，乾隆初，欽定禮記義疏，嘉惠士林，而古義始曠然復明於世。第卷帙繁鉅，寒畯或不能盡購。他若納喇性德之陳氏集說補正，李光坡之禮記述注，方苞之禮記析疑諸書，亦足以發鄭、孔之遺義，訂陳澔之謬漏。然補正一書，意主糾駁。李則專採注、疏，方每斷以己意。求其博而精，簡而賅，足以薈衆說而持其平，牖佔畢而擴其識者，則郁浦朱先生所著禮記訓纂一書是已。

先生承其鄉先進王氏懋竑經法，又與劉端臨台拱、王石臞念孫、伯申引之父子切劘有年，析疑辨難，奧窓日闢。故編中採此四家之說最多。復旁證國初訖乾、嘉間諸家之書，亦不下數十種，而仍以注、疏爲主。擷其精要，緝以古今諸說，如肉貫串。其附以己意者，皆援據精確，發前人所未發，不薄今而愛古，不別戶而分門，引掖來學之功，豈淺鮮哉！

先生舊有經傳攷證八卷，刊入皇朝經解中。茲編成於晚年，復有改定。如攷證解「越國而問焉」，謂致仕之臣，問於它國，茲仍從正義作「它國來問」。攷證解「視瞻毋回」，謂「毋回邪」，茲仍從正義作「不得迴轉」。攷證解「及葬奠而后辭於殯」，駁鄭注「殯當爲「賓」」，茲則仍依鄭說。攷證解「立容辨」爲分辨，茲仍從注讀爲「貶」。其他類此者尚多。蓋年益高，學益邃，心亦益虛，不專以一說而矜創解。然則訓纂之與攷證，正如朱子集注之與或問，可以參觀互證也。抑又見此書皆先生手稿，是時年八十矣，猶作蠅頭細楷。昔司馬溫公纂資治通鑑，削稿盈屋，皆正書，先生殆其倫與？古經師如伏生、申、轍之流，率皆遐年大耋。蓋其精邃專壹之學，醇粹默沈之養，足以通微暢古，故神明久而不衰。觀於先生益信。則徐昔在詞垣，從長公文定公後，繼又承乏先生之鄉，竊聞先生之學行，起敬起慕。茲次公恕齋方伯出是編囑序，不敢以弇陋辭，然適以滋扣槃捫籥之媿也夫！

時道光壬寅夏六月，後學林則徐載拜謹序。

禮記訓纂序

漢藝文志云：「禮古經五十六卷，經十七篇，記一百三十一篇。」景十三王傳稱「獻王所得皆古文先秦舊書，周官、尚書、禮、禮記、孟子、老子之屬，皆經傳說記，七十子之徒所論」。鄭康成六藝論云：「戴德傳記八十五篇，則大戴禮是也。戴聖傳禮四十九篇，則此禮記是也。」儒林傳：「小戴授梁人橋仁、楊榮子孫，由是小戴有橋、楊之學」。後漢書橋玄傳云：「七世祖仁，著禮記章句四十九篇，號曰『橋君學』。」是則禮記傳授遠有端緒如是。

陸德明經典釋文敘錄引陳邵周禮論序云：「戴德刪古禮二百四十篇」，謂之大戴禮；戴聖刪大戴禮爲四十九篇，是爲小戴禮。後儒翕然信之。然大戴禮哀公問、投壺、小戴記亦列此二篇。他如曾子大孝篇見於祭義，諸侯饗廟見於雜記，朝事篇自「聘禮」至「諸侯務焉」見於聘義，本命篇自「有恩有義」至「聖人因教以制節」見於喪服四制，則非小戴刪取大戴書甚明。孔沖遠樂記正義亦云：「按別錄，禮記四十九篇，樂記第十九，則樂記十一篇在劉向前矣。」觀此，則自漢以來，無謂小戴刪取大戴以成書者。

〔一〕「古禮二百四十篇」，釋文序錄引作「古禮二百四篇」。

唐初詔孔氏作正義，禮記最爲詳贍。凡所徵引，如二賀氏、庾氏，以及皇氏、熊氏之說，備著於篇。自唐類禮已亡，後之釋經者多苦其文繁。唯宋末衛正叔集說始釋全經，然詳於議論，而畧於訓故。元吳草廬禮記纂言割裂刪并，自成一家之書，不可頒在學宮，以時習肄。余束髮受書，病陳氏集說之疏畧。

本朝經學昌明，詔天下諸生習禮記者兼用古注、疏，於是洪哲俊彥之倫，鑽研經義，遐稽博考，蓋彬彬矣。不揣樸昧，年逾知命，始取爾雅、說文、玉篇、廣雅諸書之故訓，又刺取北堂書鈔、通典、太平御覽諸書之涉是記者，虎觀諸儒所論議，鄭志師弟子之間答，以及魏、晉以降諸儒之訓釋，撮其菁英，以爲輯畧。管窺蠡測，時有一得，亦附於編。鄭君注禮，如日月之在天，江河之行地，而千慮之失，亦間有之。後儒規其闕失，補其瑕闕，用是知經傳之文，非一人一家之學所能盡也。唯大學、中庸不加訓釋，仍依鄭注，列經文於次，以還四十篇之舊焉。

道光壬辰七月自序。

目 錄

上册	
前言	(一)
林則徐序	(一)
自序	(一)
卷一	
曲禮上第一	(一)
卷二	
曲禮下第二	(五)
卷三	
檀弓上第三	(七)
卷四	
檀弓下第四	(十一)
卷十	
禮器第十	(三五七)
卷五	
王制第五	(十六三)
卷六	
月令第六	(二三三)
卷七	
曾子問第七	(二八八)
卷八	
文王世子第八	(三一三)
卷九	
禮運第九	(三三一)

卷十一

郊特牲第十一.....(三二)

卷十二

內則第十二.....(四三)

卷十三

玉藻第十三.....(四三)

卷十四

明堂位第十四.....(四九)

下冊

卷十五

喪服小記第十五.....(四五)

卷十六

大傳第十六.....(五七)

卷十七

少儀第十七.....(五七)

卷十八

學記第十八.....(四五)

卷十九

樂記第十九.....(五五)

卷二十

雜記上第二十.....(六〇)

卷二十一

雜記下第二十一.....(六一)

卷二十二

喪大記第二十二.....(六二)

卷二十三

祭法第二十三.....(六五)

卷二十四

祭義第二十四.....(七一)

卷二十五

祭統第二十五	(四二)	卷三十三	
卷二十六		繙衣第三十二	(五〇)
經解第二十六	(七三)	卷三十四	
卷二十七		奔喪第三十四	(八一)
哀公問第二十七	(七四)	卷三十五	
仲尼燕居第二十八	(七五)	問喪第三十五	(八二)
卷二十九		卷三十六	
孔子閒居第二十九	(七五)	服問第三十六	(八三)
卷三十		卷三十七	
坊記第三十	(七五)	問傳第三十七	(八三)
卷三十一		卷三十八	
中庸第三十一	(七五)	三年問第三十八	(八三)
卷三十二		卷三十九	
表記第三十二	(七六)	深衣第三十九	(八四)
卷四十			

投壺第四十.....	(八四九)	卷四十六	
卷四十一		射義第四十六.....	(八五三)
儒行第四十一.....	(八五五)	卷四十七	
卷四十二		燕義第四十七.....	(九〇〇)
大學第四十二.....	(八六六)	卷四十八	
冠義第四十三.....	(八七四)	聘義第四十八.....	(九〇五)
卷四十四		卷四十九	
昏義第四十四.....	(八七七)	喪服四制第四十九.....	(九一三)
卷四十五		朱士達序.....	(九一七)
鄉飲酒義第四十五.....	(八八三)	朱念祖序.....	(九一八)

禮記訓纂卷一

曲禮上第一正義。六藝論云。今禮行於世者，戴德戴聖之學也。又云。戴德傳記八十五篇，則大戴禮是也。戴聖傳禮四十九篇，則此禮記是也。儒林傳云。大戴授鄒邵徐氏。小戴授梁人橋仁字季卿、楊榮字子孫。仁爲大鴻臚，家世傳業。案鄭目錄云。名曰曲禮者，以其記五禮之事：祭祀之說，吉禮也。喪荒去國之說，凶禮也。致貢朝會之說，賓禮也。兵車旌鴻之說，軍禮也。事長敬老，執摯納女之說，嘉禮也。此於別錄屬制度。云上者，對下生名。本以語多，簡策重大，分爲上下，更無義也。第一者，小爾雅云。第，次也。呂靖云。一者，數之始。呂與叔曰。曲禮者，禮之細也。禮器云。經禮三百，曲禮三千。中庸云。禮儀三百，威儀三千。曲禮者，威儀之謂。儀禮是經禮，篇末稱記者，是曲禮。高堂生所傳，是儀禮。戴聖所傳是禮記。朱子曰。經禮固今之儀禮。其存者十七篇，而其逸見於他書者，猶有投壺、奔喪、遷廟、賈廟、中雷等篇。又有古經增多三十九篇，而明堂陰陽、王史氏記數十篇，及河間獻王所輯禮樂古事，多至五百餘篇。所謂曲禮，則皆禮之微文小節，如今曲禮、少儀、內則、玉藻、弟子職篇所記事親、事長、起居、飲食、容貌、辭氣之法，制器、備物、宗廟、宮室、衣冠、車旗之等。凡所以行乎經禮之中者，條而析之，亦應不下三千有餘矣。吳幼清曰。曲者，一偏一曲之謂。中庸言致曲，易大傳言曲成，曲而中，老子言曲則全，莊子言一偏一曲，不該。